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聯絡人：石婉麗
聯絡電話：(02)26531961
傳真：(02)26531775
電子郵件：sfaa0321@sfaa.gov.tw

115020
臺北市南港區成功路一段50號5樓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OMG關懷社會愛心基
金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家字第1150105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基金會所送第6屆第1次董事會議通過114年度工作報
告及財務報表補正資料一案，本部依財團法人法第25條第1
項規定，予以備查；另請依第3項第1款規定，於備查後1個
月內公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社會及家庭署案陳貴基金會115年4月20日OMG基
字第1150420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聯絡人及電話：莊佳融，(02) 26531961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OMG關懷社會愛心基金會
副本：

部長 石崇良